文明城区你我共建 幸福合川万家共享

不爱梳妆爱木雕 匠心书写青春年华

——记合川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陈氏木雕(佛雕)技艺”传承人陈用丽

○记者 周云 文/图

在合川工业园区(高新区)白鹤林工业园内,有一家木雕厂。这家木雕厂主要以合川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陈氏木雕(佛雕)技艺”雕刻制作传统木雕、佛雕作品,45岁的陈用丽就是这家木雕厂的厂长与“陈氏木雕(佛雕)技艺”第四代代表性传承人!

“我从小受父亲的影响喜欢木雕,一直到现在都痴心不改。”陈用丽告诉记者,她于1977年出生于原合川县沙溪乡沙坪村斑竹林院子,父亲陈绪凡及祖父、曾祖父都是传统的木雕工匠,父亲陈绪凡作为“陈氏木雕(佛雕)技艺”第三代传承人,先后向武胜木雕大师何海如拜师学佛雕、向浙江木雕大师叶万全拜师学做古典家具,受前辈影响,陈用丽自幼喜欢上了木雕、佛雕技艺。

据陈用丽介绍,木雕要选料、锯料、雕刻、打磨、上漆、描彩等,是体力活,要与灰尘、生漆、颜料打交道,一般传男不传女,女孩讲究梳妆打扮,不适合学,而酷爱木雕、佛雕的她,坚持要学这门技艺,父亲见她确实愿学,而且悟性高,便同意将手艺传给她,手把手教她,她也成了一个不爱梳妆爱木雕的女子木雕师。

“我们‘陈氏木雕(佛雕)技艺’从清代‘湖广填四川’入川起,已传承了几百年,主要做传统的古典家具和佛教经典人物及神话人物,如观世音、三世佛、弥勒佛、达摩、十八罗汉、如来佛、药王等上百种。”陈用丽一边雕刻、一边向记者介绍,“陈氏木雕(佛雕)技艺”选材讲究,一般选用质地细密坚韧、不易变形的树种,如楠木、紫檀、樟木、柏木、银杏、沉香、红木、龙眼等,其中香樟木是首选;所用的工具有坯刀、圆刀、平刀、斜刀、凿、印刀、三角刀、刻刀、敲锤、木锉、斧子、锯子、砂纸、刷子、托盘等;雕刻的工序有设计、选材、阴干、粗坯制作(下料、立架、拼接、雕刻)、细坯制作(修光、打磨)、贴布、刷瓦灰、打扫、刷生漆、贴金、罩面漆等,每一个环节都有很高的技术要求,需要有很高的技巧和经验,特别要静得下心。

陈用丽在雕刻牌匾

在长期的佛雕过程中,“陈氏木雕(佛雕)”形成了独特的技艺,技法十分讲究,形成“全身七头最相宜 身三腿三脚是一”“头面双目取中间 面阔五分眼占二”;面部表情讲究遵循“若要笑 眼角下湾嘴上翘”“若要愁 嘴角下弯眉紧皱”“嘴唇有薄也有厚 上唇鼻下稍凸出、下唇颏上稍退后”“笑露牙齿嘴角翘 愤怒时要紧闭口”;下料时要注意“打坯不留料、雕刻无依靠”的构图原则。2010年,33岁的陈用丽继承父业,在重庆大渡口区创办了木雕厂,融传统工艺和现代手段于一体,作品选料上乘,工艺精湛,造型严谨,装饰华美,显示出较高的艺术水平,形成了自己独特风格,其作品销往重庆、四川、浙江、湖北、贵州、陕西等省市。为回报家乡,陈用丽于2019年将木雕厂由重庆大渡口区搬迁至老家合川工业园区(高新区)白鹤林工业园。

“尽管我是厂长,但每一件作品我都要亲自雕刻、打磨,每一道工序都要经过我的手!”陈用丽说,近三十年来,她大多时间都花在钻研木雕、佛雕技艺上,大多数时间都在工厂车间,她要用时间与恒心、耐心与匠心,打造一批又一批受人肯定的木雕、佛雕作品。她创作的作品主要有重庆华岩寺收藏的准提菩萨(座像2.8米)、大足石刻圣寿寺收藏的四大天王(座像3.3米)和哼哈二将(站像3.3米)、南岸观音寺收藏的花梨木五方财神(座像2.5米)、江北观音寺收藏的四面观音(站像4米)、四大天王(站像3.3米)、渝北龙头寺收藏的千手观音(座像2.8米)药师佛(座像2.2米)、江津太子寺收藏的四大天王(站像3.5米)、渝北云龟山白云寺收藏的净瓶观音(站像4米)观音菩萨三十二化身(站像1.8米)、四川浦江法华寺收藏的五方财神(座像1.8米)、四川大英县普度寺收藏的释迦弥勒佛(站像3.3米),浙江、湖北、贵州、陕西等地寺庙都有她的作品。

陈用丽在传承弘扬“陈氏木雕(佛雕)技艺”与传统文化方面取得了不凡的成就,彰显了一丝不苟、精益求精的匠心精神,书写了一位木雕师恬静而绚丽的青春年华,同时在自主创业方面发挥了“巾帼建功”引领作用,她也因此加入了重庆市女性人才研究会,并担任合川区第十七届政协委员。

红色故事

她给周总理发过工资

(上接11月9日3版)

南方局的资金来源是绝密,王辉的工作也是绝对保密的。周恩来、董必武都在王辉那里支取金额,她用最薄的纸做账页。每月月末,她把账务结清,交给周恩来的秘书童小鹏审核后,再把单据销毁,在账页上签名做绝密件保存。根据周恩来指示,为使新华日报社一旦遭到突然袭击时不致泄密,王辉每次去查完账后,便将所有账表全部烧毁。当时党的经费十分困难,得到许多民主人士的捐助,这些捐款作为党的活动经费也由王辉负责保管,仍然坚持绝对保密的原则。因为如果暴露,就会追查捐款人员,对南方局的工作开展也会造成极大的损失。

在南方局从事财务工作的王辉公正、细心,严格遵循财务制度。一次,外事组领取出差活动费后一直没有报销,王辉多次催促,工作人员都不以为然,她就从他们的工资中扣回借款。从此以后,再也没人敢拖欠公费了。

1944年初,王辉到延安中央党校学习,走前清理账目时,发现1万元的款项有出入。当时周恩来已经先回延安,王辉到达延安后,立即书写书面材料向周恩来汇报。周恩来亲切地告诫她:“忙中有错,有时是难免的,要好好接受教训。”王辉深感自己给党造成了损失,在以后的一段日子里,王辉加紧纺纱、生产,增加收入,还把从重庆带去的一些衣物变卖。在1945年离开延安前,王辉把1万元交给了周恩来,当作赔款。周恩来告诉她,差错是因为当时有人捐钱少捐了1万元,并不是因为王辉贪污,让王辉把钱拿回去。王辉把钱交给周恩来的秘书说,那就交党费吧!

牢记嘱托

1942年,王辉患了肺结核,整天躺在床上胡思乱想,对生活、对前途几乎失去信心。有一天,邓颖超特地来看望她,并以自己过去患肺病却坚持与病魔作斗争的亲身经历教育她,鼓励她增强战胜疾病的信心。邓大姐的革命乐观主义精神和顽强斗争的革命意志深深地鼓舞了王辉。第2天,她从床上爬起来,积极面对工作和生活,很快就恢复了健康。

1947年,王辉随晋察冀边区银行军代表去石家庄接收旧银行,继续从事银行工作。邓颖超得悉后,于1948年给王辉写了一封信:“你仍在石(家)庄搞银行工作,并结合着银行货款帮助搞合作社,很好。在我们党里,还十分缺乏熟练的经济建设人才,在女同志方面尤其少。形势日益开展,全国胜利在望,我们要建设新的国家,很需要各专门人材,希望你不仅自己在这方面专门化,掌握业务之外,进一步提高有关政策及理论水平。此外,必须注意团结女职员,从各方面帮助与提高她们”。并要王辉“须从远处着眼,注意身体健康”。

收到这封热切的鼓励信,王辉感动得流下了热泪。多年来,她一直牢记着邓颖超的嘱托。她先后在石家庄边区银行、人民银行石家庄分行、北京人民银行总行、香港中资银行和广东省人民银行工作。1960年,王辉由周恩来总理任命为广东省人民银行副行长。

2005年5月3日,王辉同志因病去世,享年94岁,她把毕生的青春和精力都奉献给了党和人民。

(学习强国重庆学习平台供稿)

小区水管突然漏水 4小时抢修恢复供水

本报讯(记者 袁询 摄影报道)11月9日早晨7时许,区自来水公司接到用户报修电话,称位于南津街街道的鸿寓大厦水管漏水,请求维修人员及时处理。

据悉,该大厦建成使用已近20年,采取屋顶水池供水,供水管材质为普通钢管,管道已年久失修,此次爆管漏水将牵涉区域消防用水、近300名居民生活用水以及相邻10户门市用水,并对居民出行和低洼车库等造成影响。

得知这一情况,区自来水公司立即派出4名工作人员,于早晨7点40分赶赴现场进行抢修。为有效处置隐患问题,确保在最短时间内恢复供水,抢修人员在做好自我防护的同时,加班加点、全力奋战。至当天中午12时,故障已顺利排除,该区域全面恢复供水。

工人加紧抢修水管

重庆出台措施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

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和返贫致贫人口大病保险起付线降低50%,报销比例提高5个百分点,不设封顶线

重庆日报讯(记者 李珩)近日,《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简称《意见》)出炉。《意见》提出,我市将增强大病保险减负功能,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和返贫致贫人口大病保险起付线降低50%,报销比例提高5个百分点,不设封顶线。

强化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综合保障

据了解,《意见》旨在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进一步减轻困难群众和大病患者医疗费用负担。

《意见》指出,我市将建立健全防范和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强化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以下统称三重制度)综合保障,实事求是确定困难群众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健全完善统一规范的医疗救助制度,探索推进医疗救助制度市级统筹;促进三重制度综合保障与慈善救助、商业健康保险等协同发展、有效衔接,构建政府主导、多方参与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

为此,《意见》提出六项重点任务,即科学确定医疗救助对象范围、强化三重制度综合保障、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建立健全防范和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积极引导慈善等社会力量参与救助保障、优化经办流程和综合服务管理。

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保一档的,对特困人员按照个人缴费标准给予全额资助

《意见》提出,要确保困难群众应保尽保,对个人缴费确有困难的群众给予分类资助。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保一档的,对特困人员按照个人缴费标准给予全额资助,对低保对象按照90%给予定额资助,对返贫致贫人口、纳入监测范围的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和低保边缘家庭成员按照70%给予定额资助;救助对象自愿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保二档的,统一按照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保一档个人缴费标准的100%给予资助。

如何促进三重制度互补衔接?《意见》指出,增强大病保险减负功能,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和返贫致贫人口大病保险起付线降低50%,报销比例提高5个百分点,不设封顶线。

在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方面,各区县政府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群众健康需求、医疗救助基金支撑能力,按照救助对象家庭困难情况,取消年度救助起付标准,合理设定医疗救助比例和年度救助限额。

救助对象患特殊疾病,在定点医疗机构发生住院费用或门诊治疗费用的,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报销后的政策范围内费用,按比例给予救助。其中,对低保对象、特困人员、返贫致贫人口按不低于70%的比例救助,对其他救助对象按不低于60%的比例救助。年度救助限额不低于10万元。

救助对象患特殊疾病以外的其他疾病,在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一次性住院发生医保政策范围内费用超过3万元的,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报销后的政策范围内费用,按特殊疾病的救助比例给予救助。年度救助限额不低于6万元。

低保对象在区县域内定点医疗机构住院,实行“先诊疗后付费”

《意见》提出,发挥民政、医保、乡村振兴等部门信息监测平台作用,做好因病致贫返贫预警风险监测,重点监测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等支付后个人年度医疗费用负担仍然较重的特困人员、低保对象、低保边缘家庭成员和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做到及时预警。

畅通医疗救助申请渠道,增强救助时效性。已认定为特困人员、低保对象、低保边缘家庭成员、因病致贫重病患者和纳入监测范围的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直接获得医疗救助。

在引导慈善等社会力量参与救助保障方面,鼓励慈善组织和其他社会组织设立大病救助项目,探索建立罕见病用药保障机制等。

支持商业健康保险发展,促进普惠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与基本医保有效衔接,更好覆盖基本医保以外的保障需求。

在流程方面,经基层首诊转诊的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在区县域内定点医疗机构住院,实行“先诊疗后付费”,全面免除其住院押金。

(据2022年11月9日《重庆日报》)